

证券代码：835007

证券简称：战诚电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上海战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备战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614,23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8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董事张烜诚因个人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治理的有效性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61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编制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61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法依规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61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

1. 议案内容：

根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成果，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61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及为公司中期事业规划奠定基础，公司制定了 2021 年度工作目标，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61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其会计师工作勤勉尽责，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拟续聘其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61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投资收益及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利益回报，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和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存使用，但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投资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投资期限内，由财务部门负责办理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61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拟利用采购议价优势，代关联方南京战诚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并按照采购货物原价销售给南京战诚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65,5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王诚为南京战诚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为本次交易的关联方。股东张备战（持有公司股份 7,192,345 股）、股东新余潜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872,000 股）、与关联股东王诚（持有公司股份 3,684,330 股）为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红不转增，在条件合适时再由董事会、股东大会依法决策分红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61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郗燕琳、丁浩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战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战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战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